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ST吉药 公告编号:2013-021

2012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吉药	股票代码	0005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国建		
电话	(0432)63398722		
传真	(0432)63398756		
电子信箱	JZYD@public.jl.jl.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8,656,398.36	94,723,587.11	94,723,587.11	4.15%	93,543,035.50	93,543,03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7,298.65	-5,560,328.35	-5,560,328.35	-156.96%	-47,339,068.80	-49,339,06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33,740.98	-5,411,891.75	-5,411,891.75	-174.53%	-53,700,330.75	-55,700,33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42,273.72	12,158,898.11	12,158,898.11	-35.50%	5,261,991.10	5,261,991.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51	-0.0351	-156.98%	-0.30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51	-0.0351	-156.98%	-0.30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8%	13.39%	12.78%	-19.86%	314.13%	289.04%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3,768,197.56	195,528,005.09	195,528,005.09	-0.90%	223,561,073.86	223,561,07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132,244.38	-44,299,543.03	-46,299,543.03	-6.84%	-38,739,214.68	-40,739,214.68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19,4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9,45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19%	30,362,500	30,362,500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2%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7,000,000
景华	境内自然人	3.78%	5,988,100			
景玉海	境内自然人	0.88%	1,400,000			
许亚林	境内自然人	0.86%	1,354,299			
吉林市银丰物资经销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320,000	1,320,000		
吕彬	境内自然人	0.76%	1,196,910			
董屹	境内自然人	0.7%	1,115,274			
张彦明	境内自然人	0.68%	1,083,372			
孙连生	境内自然人	0.67%	1,056,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发现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原材料价格仍居于较高位，而公司产品销售价格相对稳定，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65.64万元,较上一报告期上升393.28万元,实现营业利润403.37万元,实现净利润316.73万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同比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98,656,398.36	94,723,587.11	4.15%
营业成本	43,854,604.54	48,778,086.89	-10.09%
营业利润	4,033,740.98	-5,411,891.75	-174.53%
净利润	3,167,298.65	-5,560,328.35	-156.96%

公司因2009年、2010年、2011年连续三年亏损,于2012年5月7日股票暂停上市。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收购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及王小江持有的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2012年11月15日和12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并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2013年2月6日,有条件通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3年第4次工作会议审核。2013年3月1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32号)、《关于核准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公告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33号),核准吉林制药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豁免金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吉林制药的要约收购义务。收购资产交割完成后,将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详细内容,已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变更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一)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情况的说明

2009年7月,公司与吉林市大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江房地产")签订协议,约定公司以280万元的价格将坐落在吉林街9号房产出售给大江房地产。同年7月、9月公司分别收到大江房地产预付房款150万元和50万元,合计200万元。由于会计入账差错,财务将收到的上述200万元预付房款冲减了应收吉林市宝山药品包装厂(以下简称"宝山药品包装厂")的款项,导致应收宝山药品包装厂的债权减少200万元。

由于宝山药品包装厂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公司在2010年将应收宝山药品包装厂的剩余债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上述账务处理差错导致2010年少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00万元。

公司在2012年按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前期报表,追溯调整影响201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少200万元、2011年年初净资产减少200万元。

(二)更正事项对本年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公告的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30,987,003.15元,净资产为-38,739,214.68元。2012年度公司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调减201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2,000,000元,调减净资产2,000,000元,调整后的201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32,987,003.15元,净资产为-40,739,214.68元,对2012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董事会: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亏损23,338.00万元,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为-4,113.22万元,造成目前财务状况巨额亏损的主要原因仍为公司过往年度经营不善,应付账款居高不下,属于历史积累问题。虽然2012年当期盈利,但不足以弥补过往年度的亏损。

为彻底化解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通过各种手段努力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和经营效益,另一方面,公司积极筹划重大资产重组。2012年12月21日,本公司召开了吉林制药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2012年12月27日,中国证监会下发122217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2013年2月6日,本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3年第4次工作会议有条件通过。2013年3月15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32号)。

本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工作,彻底解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问题,化解退市风险,争取早日恢复上市交易。

监事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无保留带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公允反映了吉林制药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董事会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说明,将督促公司加快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的进程,尽快化解风险,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友永
2013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ST吉药 公告编号2013-023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2013年4月12日以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3年4月22日在广州市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广电科技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董事长赵友永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孙洪武先生、张柏龙先生、孔小文女士、刘小清女士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董事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审议201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2012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2012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截止2012年12月31日累计亏损23,538.00万元,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为-4,313.22万元,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五、审议《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独立董事2012年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

七、审议董事会关于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八、审议《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追溯调整,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该项会计差错更正并进行对应追溯调整的处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和注册会计师出具的专项说明。

九、审议《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审议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一、执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情况说明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2012年度公司全面开展了实施工作,但由于2012年下半年,公司开始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原有资产及负债整体剥离,因此实施内部控制规范的主体条件及情况已发生重大变化。为了更好的推进内控管理,公司将在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调整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针对置入资产主体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具体情况,适时推进内控规范实施工作,并在披露2014年公司年报的同时,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以及注册会计师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二、审议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及2013年1-3月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及2013年1-3月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十三、审议《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同意于2013年5月15日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1-4、6、9。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议案中的第4、5、7、8、9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ST吉药 公告编号2013-024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2013年4月10日以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3年4月22日在广州市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广电科技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杨国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白子午先生、满丽莉女士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监事会2012年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对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综上所述,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五、2012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鉴于公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无盈利的实际状况,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2012年度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六、监事会关于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七、监事会关于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对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13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能充分反映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2013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ST吉药 公告编号:2013-025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深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编报规则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追溯调整2011年度相关数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专项说明》。现对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具体说明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内容

2009年7月,公司与吉林市大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江房地产")签订协议,约定公司以280万元的价格将坐落在吉林街9号房产出售给大江房地产。同年7月、9月公司分别收到大江房地产预付房款150万元和50万元,合计200万元。由于会计入账差错,财务将收到的上述200万元预付房款冲减了应收吉林市宝山药品包装厂(以下简称"宝山药品包装厂")的款项,导致应收宝山药品包装厂的债权减少200万元。

由于宝山药品包装厂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公司在2010年将应收宝山药品包装厂的剩余债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上述账务处理差错导致2010年少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00万元。

二、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会计差错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1年度相关财务数据予以调整,调整前后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7,298.65	-5,560,328.35	-5,560,328.35	-47,339,068.80	-49,339,06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33,740.98	-5,411,891.75	-5,411,891.75	-53,700,330.75	-55,700,330.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51	-0.0351	-0.3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51	-0.0351	-0.3	-0.31
净资产收益率(%)	-7.08%	13.39%	12.78%	314.13%	289.04%
	2012年末	2011年末		201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3,132,244.38	-44,299,543.03	-46,299,543.03	-38,739,214.68	-40,739,214.68

公司在2012年按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前期报表,追溯调整影响2011年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少200万元、2011年年初净资产减少200万元。

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及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追溯调整,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该项会计差错更正并进行对应追溯调整的处理。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处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对会计差错的会计处理及审议程序也符合有关规定,提高了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此次调整调增了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同意该项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的处理。

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的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信息编报规则的有关要求,会计差错的更正和追溯调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对前期数据进行对应追溯调整。

特此公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ST吉药 公告编号:2013-026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13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对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审议,预计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钛白")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2013年总金额	2012年的总金额
采购原材料	采购液碱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6,000,000	5,081,800
关联租赁	房屋租赁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343,188
合计			6,350,000	542498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锦湖")

法定代表人:金家喜

注册资本:3,872.92万美元

注册地址:南京化学工业园区丰华路139号

主营业务:环氧丙烷、烧碱、聚醚多元醇等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金浦锦湖是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的合营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

2、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新材料")

法定代表人:郭金林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注册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大纬东路188号

主营业务:聚醚多元醇、表面活性剂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金浦新材料是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金浦锦湖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生产能力充足,

金浦新材料对出租之房屋拥有所有权,因此本公司对金浦锦湖、金浦新材料的履约能力表示信任。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1、定价原则

(1)采购液碱

保证品质稳定优良的前提下,价格不高于市场平均水平。

(2)租赁房屋

按照公平、公正以及市场化的原则,不损害交易双方任何一方的利益。

2、定价依据

(1)采购液碱

按照市场化的原则定价。

(2)租赁房屋

以与租赁房屋有关的税费及合理收益并参考当地市场价格作为租金定价依据。

2、交易价格、付款及结算方式

1、采购液碱

价格:根据市场行情,价格不高于市场平均水平。

付款及结算方式:次月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2、租赁房屋

价格:根据合同约定价格

付款及结算方式:每年二季度一次性支付

3、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南京钛白与金浦锦湖于2012年12月30日签署了《销售框架协议》,与金浦新材料于2010年1月1日签署了《房屋租赁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1)液碱是南京钛白生产过程中所需的辅料,在南京钛白采购总额和生产成本构成中占比较小(1%以内),而金浦锦湖有能力生产液碱,其品质符合南京钛白的要求。由于金浦锦湖与南京钛白均位于南京化工园区,运输成本低廉,且金浦锦湖的产品质量稳定,作为关联方购销衔接顺畅,能保证及时供应;(2)南京钛白厂区未规划建设办公楼,也没有自建办公楼的计划,金浦新材料坐落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与南京钛白厂区仅一路之隔,租用其物业在地理位置上具备先天的便利性,且其拥有者为关联方,有利于增强租赁关系的稳定性;因此上述南京钛白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及租赁房屋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此类关联交易的存续,有利于保证本公司的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上述关联交易,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须,具有持续性,但交易金额较小或占同类交易的比重较小,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审议程序

本公司已于2013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真审查,并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公司结合以往的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的预计是比较合理的。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以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是必要的,交易是适宜合理的。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目录

1、2013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

3、已签署的有关关联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22日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ST吉药 公告编号:2013-02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 赵友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824,759.04	16,708,911.14	1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0,485.26	510,497.37	1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6,434.40	552,597.50	-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253.15	1,727,640.30	-10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0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0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1.16%	-0.22%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4,851,869.11	193,768,197.56	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561,759.12	-43,132,244.38	-1.3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050.86	
合计	34,050.86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45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19%	30,362,500	30,362,500		
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2%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7,000,000
景华	境内自然人	3.78%	5,988,100			
景玉海	境内自然人	0.88%	1,400,000			
许亚林	境内自然人	0.86%	1,354,299			
吉林市银丰物资经销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320,000	1,320,000		
吕彬	境内自然人	0.76%	1,196,910			
董屹	境内自然人	0.7%	1,115,274			
张彦明	境内自然人	0.68%	1,083,372			
孙连生	境内自然人	0.67%	1,056,4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景华	5,988,1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8,100
景玉海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
许亚林	1,354,299				人民币普通股	1,354,299
吕彬	1,196,910				人民币普通股	1,196,910
董屹	1,115,274				人民币普通股	1,115,274
张彦明	1,083,372				人民币普通股	1,083,372
孙连生	1,0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6,400
张淑平	1,002,875				人民币普通股	1,002,875
上海博湖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03,500				人民币普通股	903,500
北京易初莲花科技有限公司	889,798				人民币普通股	889,7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金额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0.00	8.73	-8.73	-100.00
其他应收款	292.11	431.94	-139.83	-32.37
预收款项	4084.85	2215.67	1869.18	84.36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同比增减(%)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80	12.89	8.91	69.12
营业外收入	13.52	0.00	13.52	100.00
营业外支出	10.11	4.21	5.90	140.14

说明:

1. 货币资金科目期末较期初数减少8.73万元,下降100%,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日常开支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科目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139.83万元,下降32.37%,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收回部分个人往来款所致;

3. 预收款项科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1869.18万元,增长84.36%,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发生预收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4. 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8.91万元,增长69.12%,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发生的销售税金增加所致;

5. 营业外收入科目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3.52万元,增长100%,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发生的营业外收益增加所致;

6. 营业外支出科目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5.90万元,增长140.14%,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罚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已完成过户,详细内容载于2013年4月12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完成过户手续的公告	2013年04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所持股份获得流通权后三年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此后二十四个月内,若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股票,出售价格不能低于每股人民币6.00元(如吉林制药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或股票分红方案、配股等,减持价格限制标准做相应除权调整)。金泉集团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金泉集团将卖出资金划入本公司帐户归本公司所有。	2006年07月18日	在所持股份获得流通权后三年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向社会公众出售。此后二十四个月内,若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股票,出售价格不能低于每股人民币6.00元(如吉林制药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或股票分红方案、配股等,减持价格限制标准做相应除权调整)。	完全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否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四、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4,000	--	4,400	430.39	增长	829.39%	--	922.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	0.14	0.03	增长	333.33%	--	366.67%
业绩预告的说明	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已完成过户,2013年4月1日起,公司购买的资产(南京钛白100%)并入上市公司,因此,预计2013年上半年业绩较同期有大幅增长。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